

常州工学院“十三五”国际化建设 发展规划

2016年12月

目 录

一、“十二五”工作回顾.....	109
(一)“十二五”期间学校国际化建设工作成就.....	109
1. 积极拓展境外友好合作高校，学校国际影响力不断提升.....	109
2. 大力引进优质教育资源，合作办学成果显著.....	109
3. 师生积极参与境外交流，国际化教育理念深入人心.....	110
4. 聘请和聘任境外高层次专家学者，引智工作稳步开展.....	110
5. 留学生招生渠道得到开拓，留学生数量不断增加.....	110
6. 国际学术和科研成果丰硕.....	110
(二)“十二五”期间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不足.....	111
二、“十三五”国际化建设专项规划.....	111
(一) 总体思路和总体目标.....	111
1. 总体思路.....	111
2. 总体目标.....	111
(二) 重点任务.....	112
1. 实现管理机制创新.....	112
2. 拓展与世界高水平大学、科研院所和跨国企业的交流与合作.....	112
3. 推动国际化拔尖创新人才的引进和培养.....	112
4. 实施中外合作办学高水平示范性建设工程.....	113
5. 促进学生双向流动.....	113
6. 开展国际和地区间学术交流和科研合作.....	113
7. 开展国际和地区间协同创新研究和产学研合作.....	114
8. 促进教育教学国际化改革.....	114
9. 做好来华留学生招生和培养.....	114
(三) 主要措施.....	115
1. 建立健全与国际教育相适应的运行机制和管理体制.....	115
2. 启动“三大工程”，提高学校国际化水平.....	115
3. 建立完善的外事工作网站、学校英文网站、国际交流微信互动平台，加大对外宣传力度.....	115
4. 建立各种保障机制，努力营造教育国际合作与交流的良好环境.....	116

根据《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江苏省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常州工学院“十三五”事业发展规划》以及常州工学院第二次党代会关于“着力实施国际化发展建设工程，进一步提升国际交流与合作水平”的有关精神，制定此《常州工学院“十三五”国际化建设发展规划》。

一、“十二五”工作回顾

（一）“十二五”期间学校国际化建设工作成就

“十二五”期间，在上级主管部门的指导下，在校党委和行政的大力支持和帮助下，在全校各部门、二级学院的共同努力下，我校国际交流与合作工作取得了一些成绩，为学校的人才培养和社会服务事业做出了一定的贡献。总结如下：

1. 积极拓展境外友好合作高校，学校国际影响力不断提升

“十二五”期间，学校先后与美国中西州立大学、法国凡尔赛建筑大学、土耳其安纳托鲁大学、德国科隆商学院、韩国柳韩大学、印度尼西亚布拉维基亚大学、泰国行政发展学院、台湾台中教育大学、台湾大叶大学、澳门科技大学等15所境外优秀大学建立了友好合作关系，拓展了多项校际交流、中外合作办学、学分互认、奖学金留学等合作项目。

加入教育部中教国际交流中心“中美人才培养计划1+2+1”项目，成为该项目美方26所州立大学的合作伙伴。

每年接待约40批次、150人次左右的境外来访团组；积极参加常州市国际友好城市青少年交流项目；三所境外合作大学加入我校“文化和科技融合协同创新中心”；邀请丹麦大使前来我校参加与丹麦VIA大学学院合作办学研讨会暨十周年庆典活动等，提升了我校的国际和地区影响力。

2. 大力引进优质教育资源，合作办学成果显著

“十二五”期间，学校通过举办中外合作办学项目、聘请和邀请长短期外教来校讲座和授课、与合作大学共同开发课程等多种形式，大力引进优质教育资源和教育理念。

在前期举办三个专科层次、三个本科层次国际课程实验班的基础上，“十二五”期间，学校先后成功申报与英国赫特福德大学软件工程专业中外合作办学项目、与丹麦VIA大学学院学前教育专业中外合作办学项目、与丹麦VIA大学学院土木工程专业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其中软件工程项目、学前教育项目已通过教

教育部中外合作办学项目评估。五年间共招收学生 900 余名，比“十一五”期间的 600 名增加了 50%。通过举办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共引进由国外合作大学选派教师前来讲授的课程近百门，促进了我校双语和全英文授课课程建设，提升了相关专业和学科建设水平。

3. 师生积极参与境外交流，国际化教育理念深入人心

“十二五”期间，学校不断拓展对外交流合作的范围和层次，鼓励师生参与境外交流项目。具体措施有：每年划拨专项建设经费派送专业教师赴境外培训和访学，为通过校际交流项目赴国（境）外交流的学生提供 2000 到 10000 元不等的经费资助以及创新学分的认定，为二级学院发放服务学生出境交流工作量等。

“十二五”期间，通过我校项目出国（境）交流、留学的学生人数不断增加，从 2011 年的不到 20 名提升到 2015 年的 117 名。2011 至 2015 年，先后选派 317 人次教师和管理人员赴国（境）外参加校际访问、专业进修和学术研讨，比“十一五”期间的 143 人次增加了 122%；举办了与英国赫特福德大学、台湾勤益科技大学、日本野泽世界集团等境外大学和企业之间的产学研合作、学术会议等，有效开阔了师生的国际视野，提升了学校的国际化办学水平，促进了学校各项事业的国际化发展。

4. 聘请和聘任境外高层次专家学者，引智工作稳步开展

“十二五”期间，学校每年聘请 7 至 10 名长期语言外教，20 余人次中外合作办学项目专业课授课外教；聘请了来自丹麦奥尔胡斯大学的曹诗弟（Stig Thoegersen）教授、澳大利亚墨尔本皇家理工大学谢亿民教授、新西兰奥克兰大学高唯院士等境外高校的 10 名左右外籍专家为我校客座教授和名誉院长；引进 5 名境外优秀大学的博士研究生担任我校专任教师。

5. 留学生招生渠道得到开拓，留学生数量不断增加

“十二五”期间，我校外国留学生数量实现了快速增长，共培养留学生 400 余人次，在“十一五”基础上增加了 50%。目前，外国留学生培养类型包括学历留学生、汉语进修生、专业进修生、专业实习生、工作坊项目留学生等，成功举办了两届韩国留学生汉语言文化夏令营。学校成为常州市教育局挂牌的“常州市外国人汉语言文化学习中心”和常州市外办设立的“常州市外国人中华文化培训基地”。

6. 国际学术和科研成果丰硕

“十二五”期间，学校主办或协办了五届“海峡两岸科技与人文教育暨产学

合作研讨会”，百余人次教职工参加在境内外召开的各类国际学术会议；一项国际科研合作项目被常州市科技局立项并获资助；教职工发表各类国际期刊论文122篇。

（二）“十二五”期间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不足

“十二五”期间，学校国际交流与合作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是距离实现国际化发展仍有一定差距，主要问题有：

（1）国际化课程不足、留学生教学及生活设施不完善等状况制约留学生培养工作的开展。

（2）专业教师赴海外研修返校后的工作要求有待规范和完善；国际高水平专家来校讲学与参加研究工作的人数较少，举办和参加高水平的学术会议较少；国际合作学术成果和科研成果较少。

（3）开展国际交流与合作的良性运行机制亟待形成；各个二级学院间国际合作与交流发展水平不平衡。

二、“十三五”国际化建设专项规划

（一）总体思路和总体目标

1. 总体思路

常州工学院在建设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应用型地方大学的发展过程中，必须紧紧围绕教育现代化的目标，坚持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以宽广的视野和胸怀，大力提升教育国际合作与交流水平。要学习和借鉴国际先进教育发展的成功经验，抓住当前教育资源跨国配置活跃、教育要素流动加快、“一带一路”战略发展的有利时机，积极引进世界优质教育资源，努力输出常州工学院教育品牌资源，不断提升学校教育改革整体水平和国际竞争力，推进教学、科研、人才培养的国际化战略，着力培养国际化高素质创新型和应用技术型人才，向着创建有国际影响力的应用技术大学的目标努力奋斗。

2. 总体目标

着力全面提升学校对外开放整体水平，建设一批国际水准的精品课程和学科专业，开展一系列高水平的国际间协同创新、科学研究和产学研合作项目；拓展若干所国际优质合作大学和学术科研机构。构建更高层次的教育对外开放平台；通过举办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建设高水平示范性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建设全英文授课课程和专业等，初步建成对外开放的高等教育课程体系，提高整体办学水平；

着力培养一大批通晓国际规则、能够参与国际事务和国际竞争的师资队伍，使学校成为来常留学首选学校之一、成为常武地区国际教育服务经济、贸易的重要单位。大幅提升常州工学院的国际影响力和竞争力，为服务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和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提供有力的人才和智力支持。

（二）重点任务

1. 实现管理机制创新

积极引进国（境）外先进的管理经验，促进学校管理工作的现代化改革，推进管理体制和机制的创新。通过设计多维度科学评价体系，将国际化指标列入学校各项事业发展以及二级学院年度考核，促进监督考核机制、学术制度和学术文化建设，提升学校国际化建设工程的管理效能和文化内涵。

2. 拓展与世界高水平大学、科研院所和跨国企业的交流与合作

“十三五”期间，学校将进一步主动加强与常州市政府的外办、台办、侨联、台联以及落户常州的世界知名跨国企业的联系，同时充分利用出国交流的师生、来华留学生和外籍专家等海外关系，拓宽学校国际交流与合作的途径，为学校当前和未来的发展需要积极搭建更多的交流与合作平台。到 2020 年，与学校建立长期、稳定交流与合作关系的境外高水平友好学校和机构达到 40 个。各二级学院也要与至少 1~2 个国（境）外优质高校或科研机构建立实质性合作关系，推进师生的跨文化交流学习，丰富师生的跨文化实践体验。

3. 推动国际化拔尖创新人才的引进和培养

“十三五”期间，学校根据教学、课程、专业和学科建设以及科研发展的需要，实施“走出去、请进来”战略，加大引智力度，多形式、多途径引进国（境）外高水平的智力人才，来校进行长短期授课、讲学、学术访问和科研合作。主要措施有：大力引进和柔性聘用学术上有造诣、领域内有影响的优秀海外人才来校工作；每年聘请 1 至 2 名境外高层次专家学者来校担任客座教授；重点推进专业类外籍专家的引进工作，力争到“十三五”末，学校每年聘请的长短期国（境）外专家达到 30 人次。

学校制定相关政策，采取激励措施，鼓励教师积极申请国家、省各类留学基金项目；继续组织好校级人才海外研修培训项目，推荐和选派一批具有较强创新能力、较大发展潜力的教学科研和管理骨干出国（境）研修访学，提高教师和管理人员的国际化率，拓宽国际化视野。到 2020 年，我校专任教师中具有一年及以上的海外留学学习或工作经历的比例达到 20%。对出国研修 6 个月以上的教

师,学校要对其在开设全英文课程、帮助学校与海外高校相应学科建立合作关系、国际化人才引进及拓展国际合作项目等方面提出要求,充分发挥教师出境研修的综合效益。

4. 实施中外合作办学高水平示范性建设工程

学校通过加强与世界高水平大学、特色学院和优势学科、专业的交流与合作,建设高水平示范性的中外合作办学项目。通过工程实施,大幅度提高学校中外合作办学项目自身能力建设,取得良好的教育教学效果,培养出高素质的国际化人才,与同层次的非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具有明显的比较优势,达到或超过引进学校水平,并在世界同领域具有竞争力;同时对相关专业和专业群、以及其他非中外合作办学学科专业建设形成辐射和借鉴作用,逐步扩大先进的教学方法和课程的应用范围,取得明显的社会效益。到 2020 年,努力建设 1 个省级中外合作办学高水平示范性建设工程项目和 3 门省级示范课程;同时,推动现有的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建设成为全英文授课专业。

以中外合作办学为平台,推进中外教师和学生的广泛交流,在扩大全英文课程资源的基础上,建设留学生教育平台和非合作办学学生接受国际教育平台。依托中外合作办学平台推进中外教师开展教学、科研的交流与合作,建设国际联合实验室、学科协同创新中心、国际联合实训基地等。

5. 促进学生双向流动

学校鼓励、支持和资助国际交流学院和各二级学院积极配合,开发各类校际间的学生交换项目、学分互认项目、境外见习和实习项目,多途径拓展学生长短期间出国(境)交流和留学项目。学校将继续加大对学生参与国(境)外交流和学习项目的支持和经费资助力度,同时进一步完善学分互认机制和留学学生学籍管理等的规章制度,争取做到每年 3%左右的在校学生参与交流或学习,提升学校人才培养的国际化水平。

6. 开展国际和地区间学术交流和科研合作

积极拓展学术交流渠道,稳步推动与国内外高校、科研机构和组织间的多形式、多层次的学术和科技交流合作。制定学术和科技骨干教师外派研修计划,鼓励教师充分利用国际科技资源,与国内外大学、科研机构合作研究,参与国际性、区域性的合作研究项目。完善有关政策措施,为开展国际科技合作创造良好环境。

“十三五”期间,开展国际(地区)科技合作项目 5 项,力争在科技部“国家国际科技合作专项”等国际科技合作项目上有所突破。全校教师发表国际学术期刊

论文不少于 200 篇；参加国际学术会议 200 人次以上；出版全英文学术专著 2 部。

7. 开展国际和地区间协同创新研究和产学合作

“十三五”期间，围绕协同创新的重大需求，通过与世界知名高校、科研机构、企事业组织全面合作，开展国际协同创新研究，力争产出高水平科研成果，举办重要国际学术会议和大型文化主题活动 6 次以上，同境外知名高校（美国普渡大学、台湾勤益科技大学等）开展国际和地区间科技项目合作，逐步扩大学校国际学术影响力，推动江苏高校文化创意协同创新中心成为江苏文化产业对外交流合作的重要窗口。同时，注重产学研用的紧密结合和解决重大需求的实效，注重国际创新资源的引进和利用，提高国际合作水平。

8. 促进教育教学国际化改革

积极引进境外优质教育资源，促进学校办学理念、人才培养模式、课程体系、教学结构等方面改革。加快构建面向国际学术前沿、对外开放的高等教育课程体系，力争与主要发达国家互通互认专业课程比例达 60%以上；力争使学校每个专业的专业课程中至少有 1 至 2 门课程是与境外高校合作开设的双语或全英文授课课程。积极开发国际远程教育，创造条件、加大投入，引进国（境）外 5 门成熟的网络课程，纳入学校的相关专业课程教学体系；建设至少 2 个与境外优质大学的联合培养硕士研究生项目；探索工程教育领域的国际专业认证，推动课程内容、教学方法和评价标准的改革。

9. 做好来华留学生招生和培养

按照教育部“留学中国计划”和江苏省“留学江苏计划”的相关要求，大力发展学校对外汉语教学、全英文授课专业建设，招收和培养短期汉语语言进修留学生和本科专业学历留学生。学校将设立针对留学生的“校长奖学金”，充分利用“常州市外国人汉语言文化学习中心”和“常州市外国人中华文化培训基地”的资源优势，充分利用出访师生、来访外宾和专家、专业留学生招生中介等大力宣传学校的地域优势和文化特色，积极招收长短期留学生来校学习汉语言文化和专业课程。“十三五”期间，以汉语言进修、课程学习、实践实习和短期交流学习为内容的非学历留学生和学历留学生以每年不低于 50%的比例增长，达到“十三五”期间共招收和培养不少于 500 名非学历留学生、500 名学历留学生的目标。同时整合全校相关专业资源，努力建设 4 个面向无汉语基础留学生的全英文授课专业和若干门全英文授课课程，建设 1 门省级高校外国留学生英文授课精品课

程，促进学校学科建设和专业发展。

（三）主要措施

1. 建立健全与国际教育相适应的运行机制和管理体制

积极探索适合学校特点的国际交流与合作的运行机制，形成职能部门协同配合、二级学院主动参与，共同推进学校国际化进程的良好局面；不断完善国际交流与合作的组织体系，建设一支懂外语、懂管理、懂教育的外事人才管理队伍，全面落实学校国际交流与合作的各项任务；继续制定、完善国际交流与合作中包括外事出访接待、外籍专家聘任与管理、留学生招生与管理、中外合作办学、外事档案管理等的规章制度，构建较为完善的管理制度体系，促进各项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建立项目管理制度，探索完善项目流程，做到权责明晰，责任落实。国际交流学院作为国际合作办学和开展中外合作办学项目的组织管理机构，将积极引进优质教育资源，推动教学改革和课程改造；开展中外合作办学的实践研究，开设留学预科和来华留学生教育，开展多语种语言培训、国际化专业课程培训、国际化专业培养特色项目和形式多样的师生国际交流活动等。

2. 启动“三大工程”，提高学校国际化水平

启动“国际合作教育项目拓展工程”，实行项目负责人制度，从项目培育、项目申请到项目运行，与项目负责人实行责权利挂钩，并与相应院系年度业绩考核挂钩，调动积极性，积极拓展合作项目。

启动“海外引智工程”，利用中外合作办学与各类交流项目引进专业外教和国际课程，通过学科平台引进合作研究人员，通过引进国外成熟的网络教学课程纳入相关专业课程教学体系，通过与跨国公司的校企合作、引进国际化的企业课程和海外工程师等方式，丰富学校资源，促进教育教学观念转变，促进学校资源建设，推动学校国际化程度。

启动“国际化课程建设工程”，鼓励有条件的二级学院建设全英文授课课程和专业，优先推荐相关课程教师赴国外进行培训。学校将利用具有国际化背景和良好的外语水平的优秀海外留学人员以及聘请的外国专家，会同学校相关专业教师，利用学校的国际交流与合作平台，努力建设一批能够培养学生具有国际意识、国际视野、国际知识和国际交流能力的相应课程。

3. 建立完善的外事工作网站、学校英文网站、国际交流微信互动平台，加大对外宣传力度

建立集“资源、管理、宣传”为一体的外事工作网站、学校英文网站、国际

交流公共微信平台，图文并茂地展示学校的发展面貌，逐步完善相关海外教育与海外学校的信息资源建设，及时发布外事工作政策法规和办事流程，不断强化网上办事功能。同时，及时制作更新学校中英文画册、PPT、宣传片、英文网站等对外宣传载体，创造条件在与我校建立合作关系的境外高校的网站设立学校链接，积极参加国际教育展览，提升学校的国际形象。

4. 建立各种保障机制，努力营造教育国际合作与交流的良好环境

教育国际合作与交流表面上看是单一性、专业化工作，实际上涉及面广、关联度大，必须坚持整体性、系统性、协同性，加强组织领导，实行齐抓共管，做好服务保障，做好安全稳定，真正推动学校国际化建设工程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1）组织保障：学校成立由校领导和相关部门、二级学院的主要领导组成的国际交流与合作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国际交流与合作工作的统一领导，明确相关部门及二级学院的主要领导为国际交流与合作工作的责任人。领导小组每年要适时召开工作会议，研究、总结和部署学校的国际交流与合作工作，有计划、有步骤地推进本规划中各项任务的分解落实。

（2）机制保障：学校建立健全国际交流与合作的各项工作制度，明确相关职能部门和二级学院的工作职责，形成运转流畅的管理网络和行之有效的运行机制，通过各部门的协同配合和各学院的主动承担，共同推进学校的国际化进程。学校将把国际化工作作为一项重要指标纳入二级学院目标管理考核体系，并逐步建立起与之配套的激励机制、考核机制和退出机制。

（3）经费保障：学校逐年加大外事经费的投入力度，确保中外合作办学、师生国际交流、外籍专家聘请、留学生教育等国际交流与合作工作的顺利开展。在常规外事经费外设立专项经费，用于中外合作办学、重大项目、临时项目和创新项目的开展。